

# 关于切实做好 2018 年秋季学期普洱学院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8 年秋季学期普通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相关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为有效落实高校学生资助政策，确保 2018 年我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顺利入学，现就切实做好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进一步加大大学生资助政策宣传

1、要把握新生入学关键时间节点宣传资助政策，并注重宣传实效。将资助政策宣传与学生社会实践、勤工助学等结合起来，宣传与育人并举；与“挂包帮”、“转走访”等工作结合起来，将党和政府的惠民政策送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里。

2、做好报送假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地走访资助宣传活动资料的工作，并于 9 月 14 日报送学生处。

3、持续推进“云南学生资助”微信公众号的宣传与关注工作，并于每月 10 日前报送宣传素材至学生处。

## 二、做好防骗警示教育

1、要严把信息安全关，严防学生私人信息泄露。

2、要重视防骗警示教育，通过普及金融常识、警示教

育等方式，提升学生防骗意识和防骗能力。

3、提倡理性消费、合理消费，谨防“校园贷”、“套路贷”、“回租贷”等。

### 三、积极开展“绿色通道”相关工作

为进一步畅通“绿色通道”，不断简化报到手续，提高办事效率，确保提出申请且符合条件的新生快速通过“绿色通道”办理入学手续。

请各二级学院认真总结工作开展情况，于2018年9月3日前将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资助工作总结和《云南省2018年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及资助热线电话开通情况统计表》、《云南省2018年高校新生未报到学生名单》、《本专科新生报到情况统计》（纸质版和电子版）报送至学生处，纸质版领导签字盖章，电子版发助困专用邮箱：[peszh@126.com](mailto:peszh@126.com)。

学生工作处

2018年8月31日